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深圳市财政局会文件
深圳市税务局

深科技创新〔2023〕179号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 2023 年第一批
高新技术企业异地搬迁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的规定，跨认定机构管理区域整体迁移的高新技术企业，在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完成迁移的，其资格继续有效，编号与有效期不变。经企业申报、形式审查、专家评审、网上公示，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已完成对广东惠星软件测评技术有限公司等五家企业（名单附后）异地

搬迁手续办理工作，现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深圳市 2023 年第一批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名单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深圳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2023 年 8 月 18 日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秘书处

2023 年 8 月 18 日印发

附件

深圳市 2023 年第一批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公告名单

序号	原企业名称	现企业名称	迁出地	证书编号
1	广东惠星软件测评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惠星软件测评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	GR202044008222
2	西安安森德半导体有限公司	深圳安森德半导体有限公司	陕西省	GR202061001429
3	云鲸智能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云鲸智能创新（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省	GR202044005637
4	甘肃众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众通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甘肃省	GR202062000373
5	厦门诚禹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裕融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GR202135100891